

江西耐普矿机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江西耐普矿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郑昊先生的通知，郑昊先生将其直接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数量（万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郑昊	是	220	5.89%	3.14%	是	否	2021年10月25日	2023年10月24日（可提前赎回）	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个人资金需求
郑昊	是	245	6.56%	3.5%	是	否	2021年10月26日	2024年10月23日（可提前赎回）	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个人资金需求
合计		465	12.45%	6.64%						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万股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	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郑昊	3,735.70	53.37%	300	765	20.48%	10.93%	765	100%	2,970.7	100%

合计	3,735.70	53.37%	300	765	20.48%	10.93%	765	100%	2,970.7	100%
----	----------	--------	-----	-----	--------	--------	-----	------	---------	------

二、其他说明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1、上述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等产生重大影响，质押的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。

2、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的股份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，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；
- 2、股份质押登记证明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耐普矿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0月26日